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

监事会主席胡文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董事会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

监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4年8月23日，并同意以30.9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65.60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